

2022 年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部门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52.03	0.00	48.19	0.00	48.19	3.84	52.03	0.00	48.19	0.00	48.19	3.84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2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2.03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52.03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.16 万元，下降 1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基本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8.19 万元，完成预算 48.19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.45 万元，下降 13.4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.58 万元，下降 10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8.19 万元，完成预算 48.19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.13 万元，增长 33.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.84 万元，完成预算 3.84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.71 万元，下降 30.8%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

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度有所节约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.19万元，占92.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3.84万元，占7.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.19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.19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5辆，主要用于开展市场监管任务出勤执法及机要通信交通使用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3.84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58次，接待人数共641人。主要包括主要包括上级单位及其他部门工作人员业务接待。

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指部门（单位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